**平湖技师学院智能制造实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中诚（平）采2023128**

**采购单位：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10月8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406402981)

[**第二章 招标需****求 6**](#_Toc406402982)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7**](#_Toc40640298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8**](#_Toc406402996)

[**第五章 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31**](#_Toc40640299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_Toc406403000)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经平湖市财政局**平财采确临[2023]3937号**确认书批准，现就下列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中诚（平）采2023128**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平湖技师学院平湖技师学院智能制造实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五、招标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价 | 最高限价 | 简要规格及描述 |
| 1 | 平湖技师学院智能制造实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 1 | 项 | 70万元 | 70万元 | 本项目涉及两个内容，一是对原来设备（YL-399型工业机器人工作站）进行改造升级，数量为5套，二是按改造升级后的设备，再配套2套新设备；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

**六、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四）特定资质：无

（五）不接受联合体应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平湖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银行政府采购贷款流程：** [**http：//jxszwsjb.jiaxing.gov.cn/phmain/zyxz/004001/20200508/ca9ef9e6-1353-4b6f-96fc-735325b1e78d.html**](http://jxszwsjb.jiaxing.gov.cn/phmain/zyxz/004001/20200508/ca9ef9e6-1353-4b6f-96fc-735325b1e78d.html)

**七、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投标说明**：

１、本项目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行电子交易。

**2、供应商注册**

2.1注册网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

2.2供应商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和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3、获取招标文件（报名）：**

3.1获取方式：采购公告发布后，在政采云平台已完成注册的供应商登陆系统，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待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果“已申请”标签页显示状态为“审核通过”即为报名成功。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管理。在“已获取”的状态下，供应商可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3.2获取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

3.3获取时间：2023年10月18日至2023年11月9日。

在上述时间内供应商均可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

4.1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注：供应商先要申领CA，拿到CA后需要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绑定，CA相关操作可参考《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4.2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CA申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

《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8-20/3405.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8-20/3405.html)

《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注：ＣＡ证书遗失补办、延期、解锁、质保等业务可以在联连客户端上进行操作；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5、政采云咨询电话：400-881-7190；**

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https：//service.zcygov.cn/#/](https://service.zcygov.cn/#/)

**6、汇信（ＣＡ）客服电话：400-888-4636**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提交注意事项**

1、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1月9日14时00分

2、投标文件提交注意事项

2.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3年11月9日14时00分在**平湖市曹兑路89号总商会大厦B幢23楼（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备份文件读取失败（含未提交），则投标无效。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名称：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0573-85121371

地址：平湖市兴平一路1689号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沈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155086 传真：0573-85155086

质疑联系人：姚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155086 传真：0573-85155086

地址：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89号（总商会大厦B幢23楼）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平湖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陆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3-85013033

地址：平湖市望湖路318号

**十二、其他事项：**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涉及两个内容，一是对原来设备（YL-399型工业机器人工作站）进行改造升级，数量为5套，二是按改造升级后的设备，再配套2套新设备。

其中改造升级部分要求如下：

1工业机器人沿用原有的本体、控制器和示教器等，型号为ABB120R六轴工业机器人。

2.现有设备为围栏型，占地面积较大，需改为桌面型，将机器人控制器和电气控制单元（以西门子PLC为核心）集成在桌面下，以节约设备占地面积，并确保机器人安全操作区域。

3.现有设备的实训模块为分散独立的，根据教学内容需要更换，现要求改造后集成在桌面上，并确保在机器人的有效操作范围内。

4.增加机器人视觉实训模块，能够通过工业摄像设备，采集颜色、形状等信息并进行处理。

5.机器人夹具有原来的人工调换改为自动更换，需增加夹具快换装置。

6.提供改造后的设备所有机械模型，并能导入学校现有软件中开展虚拟仿真教学。

7.现有设备的硬件可参考设备型号。

**二、采购清单**

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工业机器人基础实训平台（定制） | 套 | 2 |  |
| 2 | 工业机器人基础实训设备升级改造 | 套 | 5 |  |

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 1 | 工业机器人基础实训平台（定制） | 1. 实训台： 2. 主体部分采用工业标准铝型材组装而成，封板采用1.5mm冷轧钢板喷塑处理； 3. 桌面采用工业标准铝型材和3mm冷轧钢板组装而成，桌面型材具有一次成型且间隔40mm的固定槽，内置专用螺母，可自由固定各种机械机构，固定方式200种，可以完成更多的实训操作； 4. 台面下方设有电气网孔板机构，网孔板采用5mm椭圆长孔加工，整体设计规范、合理，电气元器件在任何角度、任何方位都能轻松装配、调整。左右设有机玻璃自吸合双开门，设备维护方便； 5. 实训台与电脑桌连体设计，立柱式电脑显示器支架，带键盘抽屉及主机放置位置。 6. 桌体配有4个带刹车万向轮，配置4个脚杯，方便移动和固定。 7. 桌面上能够放置机器人、显示器、实训模块等，实训时不用互换位置，且机器人能够分别与实训模块进行配合使用。投标时提供平面布局图。 8. 整体尺寸：≤1600\*900\*800mm； 9. 电源：   单相交流220V，50Hz；额定功率：约1.8kW；安全保护：急停开关、漏电保护、短路保护、过载保护、欠压保护；   1. ★工业机器人本体：   控制轴数：≥6；机器人负载≥3kg，工作半径≥580mm，工作范围轴1+165°～-165°速度250°/s轴2+110°～-110°速度250°/s轴3+70°～-90°速度250°/s轴4+160°～-160°速度320°/s轴5+120°～-120°速度320°/s轴6+400°～-400°速度420°/s；TCP速度6.0m/S，加速度28m/s；重复定位精度0.01mm；集成10路信号源，4路气源。机器人可任意角度进行安装。   1. 机器人底座：   采用≥10mm厚钢板焊接而成，表面喷塑处理防止生锈；   1. ★机器人控制器：   电源：AC220V/230V，50-60Hz；重量：≤27.5KG；要求以先进的动态模型为基础，优化了机器人性能，可大幅缩短节拍时间、提高路径精度。机器人运行路径不受速度影响，无需程序员调试，机器人即自动达到可预测的优异性能，真正实现所编即所得；控制器硬件要求：多处理器系统；PCI总线；大容量闪存盘；防掉电备用电源；U盘接口。   1. ★示教器：   显示屏≥6.5英寸图形化彩色触摸显示屏，人体工程学设计，支持左右手切换。带触摸笔。操纵杆要求3D操纵杆；安全功能要求紧急停机。性能要求：支持运行时热拔插；≥12键薄膜键盘；支持USB存储器。防护等级≥IP54。重量≤1Kg。   1. 电气安装板：   由数控冲床精加工而成，网孔分布合理、均匀、孔径统一。适合安装各种规格的电气器件。网孔板尺寸：≤600\*800\*2mm   1. 控制器： 2. 供电电压DC20.4～28.8V，集成14路数字量输入（DC24V4mA，漏型・源型可切换）,10路数字量输出（晶体管源型输出），2路模拟量输入（仅支持0～10V，10位分辨率），内置100KB工作存储器/4MB负载存储器/10KB保持性存储器、6个高速计数器（最大100KHz），4轴高速脉冲输出（最大100KHZ），集成以太网接口，支持RS232、RS485、MODBUS、USS、S7协议通讯、PROFIBUS、PROFINET等通信，配有通信编程电缆； 3. 实训示教系统：    1. 实现编程软件通过示教系统控制硬件实训对象模块；    2. 实现示教系统控制机器人平台；    3. 实现控制器直接控制实训对象模块；    4. 实现数字PLC控制实训对象模块；    5. 实现控制器控制虚拟对象模块；    6. 采用AC220V供电，漏电保护器作为该设备的主控开关；    7. 直流电源：对外提供最大DC24V/4A的直流电源输出；    8. 直流可调电源：可调电压源用于输出DC0~10V可调电压；可调电流源用于输出DC0~20ma可调电流。表头上的旋钮用于调节输出的电压/电流；    9. 数字PLC模块：   24点输入/24点输出，本体数字I/O；  8路输入/8路输出，本体模拟I/O；  支持边沿触发；  支持脉冲输出；  1个USB通讯端口；  支持38.4kb/S、115.2kb/S、1Mb/S数据传输；  隔离：500VDC；  电压范围：85-264VAC（20.4-28.8VDC）；  线路频率：47-53HZ；  隔离：500VAC；  输入路数：24；  类型：漏型/源型；  额定电压：5.5mA时24V；  允许最大电压：30VDC；  隔离：500VAC；  同时接通的输入数：24；  输出路数：24；  类型：继电器、晶体管可选或混合型；  载荷能力：继电器输出型5-30VDC或0-250VAC，最大电流2A（阻性）；晶体管输出型最大0.3VDC，最大电流0.5A（阻性）；  脉冲串输出功能：晶体管输出型支持；  输入路数：8路；  类型：电压型，0-10VDC；  精度：10位；  最大耐压：15VDC；  阻抗：大于等于20KΩ；  输出路数：8路；  类型：电压型，0-10VDC；  进度：8位；  负载阻抗：大于等于500Ω；  显示屏：LCD显示。   * 1. 实训对象模块：   十字交通灯、抢答器演示、自控轧钢机、自动洗衣机控制、水塔水位自动控制、音乐喷泉演示、天塔之光、机械手演示模块、装配流水线演示模块、自控成型机；  各对象模块可独立拆卸，均采用上下两层防护罩进行全方位的保护，上盖采用高分子透明材质进行模块隔离与保护。模块拆卸后应仍为独立的盒式结构，避免运输途中的元器件损坏。  采用4点高导磁支柱定位于示教系统上，无螺栓连接可实现快速更换。配有4只转换开关，4只点动开关。   1. 触摸屏：   采用7寸触摸屏，供电电压DC19.2～28.8V，用户内存10MB，配方内存256KB，分辨率800×480，64K色，集成以太网口、USB接口，能够使学员了解工业触摸屏的功能及使用方法、掌握与PLC之间的通信知识，并掌握复位、置位、交替等功能键、图形（曲线）显示、动态画面跟踪在触摸屏中的实现方法。   1. 实训模块1： 2. 根据工业机器人学习要点进行专门设计，可以进行包括工具坐标示教、用户坐标示教、圆形、三角形、长方形、S曲线等练习内容。 3. 有效尺寸：≥350\*250\*26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4. 实训模块2： 5. 具有开阔的码垛平台，可以进行丰富的码垛内容和检验码垛的准确性。通过程序可以进行灵活的码垛训练，将工业机器人码垛应用完整的进行训练； 6. 有效尺寸：≥350\*250\*40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7. 实训模块3： 8. 用于工业机器人进行图案绘制或文字书写，掌握机器人虚拟仿真与离线编程技能，并能够基于此模块进行实物验证，提升学生的工业机器人综合应用能力； 9. 画笔工具可有效补偿示教误差，保证笔尖与纸张的有效接触； 10. 有效尺寸：≥350\*250\*26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设置专用夹具，可方便快捷进行纸张的更换和固定，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11. 实训模块4： 12. 采用工业级气动快换，能够完成气路、电路自动结合，配合机器人完成多种工具的灵活切换。快换设计有防错结构，有效防止快换位置错乱引发的碰撞事故； 13. 包含气夹、吸盘、画笔等工装夹具； 14. 有效尺寸：≥φ250\*21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15. 实训模块5： 16. 用于工业机器人夹持套环进行空间轨迹及姿态的示教，掌握机器人虚拟仿真与离线编程技能，并能够基于此模块进行实物验证，提升学生的工业机器人综合应用能力； 17. 有效尺寸：≥350\*250\*40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18. 实训模块6： 19. 配套识别相机单元（提供40H的教学资源），能够进行工件的扫码及识别工作： 20. 不低于500万像素的工业摄像头（彩色），用于形状、颜色等采集； 21. 千兆以太网接口，提供1Gbps宽带，最大传输距离可到100m； 22. 128MB板上缓存用于突发模式下数据传输或图像重传； 23. 支持软件触发/硬件触发/自由运行等多种模式； 24. 支持锐度，降噪，伽马校正，查找表，黑电平校正，亮度，对比度等lSP功能; 25. 彩色相机支持插值，白平衡，颜色转换矩阵，色度，饱和度等； 26. 支持多种图像数据格式输出，ROI,Binning,镜像等； 27. 兼容GigE Vision V2.0协议和GenlCam标准； 28. DC6V-26V宽压供电； 29. 符合CE，FCC，UL，RoHS认证； 30. 8mm焦距工业镜头： 31. 成像面1/1.8"，匹配2.4um像元，分辨率200lp/mm； 32. 焦距覆盖6mm-35mm，提供11°-70°视场角选择； 33. 近距下成像性能优化，最小物距支持0.1m； 34. 结构紧凑，外径仅∅27mm，便于集成安装； 35. 温度补偿设计，-10°~+50°成像性能稳定； 36. 失真度低，0.1%以下的畸变更利于图像分析。 37. 实训模块7： 38. 主要由供料机构、传输机构及工件等组成。 39. 供料机构由井式料仓、料台、圆形工件、标准气缸、检测传感器等组成,主要完成工件的自动上料。 40. 传输机构主要由直流减速电机、传输皮带、定位传感器、皮带滚轮、型材支架等组成，用于传输工件。 41. 整体尺寸：≥650mm\*450mm\*370mm 42. 实训模块8： 43. 主要由型材拼接而成，形成三层四列立体仓库。 44. 每个库位采用专门定制的亚克力板进行标定库位，完成工件的放置与取出。 45. 整体尺寸：≥450mm\*80mm\*650mm 46. ★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三维模型 47. 提供定制实训平台及对象模块三维模型源文件，支持二次开发； 48. 模型支持.STL、.STEP、.IGES、.CATIA、.ACIS格式； 49. 包括实训平台及各个子模块。 |
| 2 | 工业机器人基础实训设备升级改造 | 1. 实训台： 2. 主体部分采用工业标准铝型材组装而成，封板采用1.5mm冷轧钢板喷塑处理； 3. 桌面采用工业标准铝型材和3mm冷轧钢板组装而成，桌面型材具有一次成型且间隔40mm的固定槽，内置专用螺母，可自由固定各种机械机构，固定方式200种，可以完成更多的实训操作； 4. 台面下方设有电气网孔板机构，网孔板采用5mm椭圆长孔加工，整体设计规范、合理，电气元器件在任何角度、任何方位都能轻松装配、调整。左右设有机玻璃自吸合双开门，设备维护方便； 5. 实训台与电脑桌连体设计，立柱式电脑显示器支架，带键盘抽屉及主机放置位置。 6. 桌体配有4个带刹车万向轮，配置4个脚杯，方便移动和固定。 7. 桌面上能够放置机器人、显示器、实训模块等，实训时不用互换位置，且机器人能够分别与实训模块进行配合使用。投标时提供平面布局图。 8. 整体尺寸：≤1600\*900\*800mm； 9. 电源：   单相交流220V，50Hz；额定功率：约1.8kW；安全保护：急停开关、漏电保护、短路保护、过载保护、欠压保护；   1. 机器人底座：   采用≥10mm厚钢板焊接而成，表面喷塑处理防止生锈；   1. 电气安装板：   由数控冲床精加工而成，网孔分布合理、均匀、孔径统一。适合安装各种规格的电气器件。网孔板尺寸：≤600\*800\*2mm   1. 控制器： 2. 供电电压DC20.4～28.8V，集成14路数字量输入（DC24V4mA，漏型・源型可切换）,10路数字量输出（晶体管源型输出），2路模拟量输入（仅支持0～10V，10位分辨率），内置100KB工作存储器/4MB负载存储器/10KB保持性存储器、6个高速计数器（最大100KHz），4轴高速脉冲输出（最大100KHZ），集成以太网接口，支持RS232、RS485、MODBUS、USS、S7协议通讯、PROFIBUS、PROFINET等通信，配有通信编程电缆； 3. 实训示教系统：    1. 实现编程软件通过示教系统控制硬件实训对象模块；    2. 实现示教系统控制机器人平台；    3. 实现控制器直接控制实训对象模块；    4. 实现数字PLC控制实训对象模块；    5. 实现控制器控制虚拟对象模块；    6. 采用AC220V供电，漏电保护器作为该设备的主控开关；    7. 直流电源：对外提供最大DC24V/4A的直流电源输出；    8. 直流可调电源：可调电压源用于输出DC0~10V可调电压；可调电流源用于输出DC0~20ma可调电流。表头上的旋钮用于调节输出的电压/电流；    9. 数字PLC模块：   24点输入/24点输出，本体数字I/O；  8路输入/8路输出，本体模拟I/O；  支持边沿触发；  支持脉冲输出；  1个USB通讯端口；  支持38.4kb/S、115.2kb/S、1Mb/S数据传输；  隔离：500VDC；  电压范围：85-264VAC（20.4-28.8VDC）；  线路频率：47-53HZ；  隔离：500VAC；  输入路数：24；  类型：漏型/源型；  额定电压：5.5mA时24V；  允许最大电压：30VDC；  隔离：500VAC；  同时接通的输入数：24；  输出路数：24；  类型：继电器、晶体管可选或混合型；  载荷能力：继电器输出型5-30VDC或0-250VAC，最大电流2A（阻性）；晶体管输出型最大0.3VDC，最大电流0.5A（阻性）；  脉冲串输出功能：晶体管输出型支持；  输入路数：8路；  类型：电压型，0-10VDC；  精度：10位；  最大耐压：15VDC；  阻抗：大于等于20KΩ；  输出路数：8路；  类型：电压型，0-10VDC；  进度：8位；  负载阻抗：大于等于500Ω；  显示屏：LCD显示。   * 1. 实训对象模块：   十字交通灯、抢答器演示、自控轧钢机、自动洗衣机控制、水塔水位自动控制、音乐喷泉演示、天塔之光、机械手演示模块、装配流水线演示模块、自控成型机；  各对象模块可独立拆卸，均采用上下两层防护罩进行全方位的保护，上盖采用高分子透明材质进行模块隔离与保护。模块拆卸后应仍为独立的盒式结构，避免运输途中的元器件损坏。  采用4点高导磁支柱定位于示教系统上，无螺栓连接可实现快速更换。配有4只转换开关，4只点动开关。   1. 触摸屏：   采用7寸触摸屏，供电电压DC19.2～28.8V，用户内存10MB，配方内存256KB，分辨率800×480，64K色，集成以太网口、USB接口，能够使学员了解工业触摸屏的功能及使用方法、掌握与PLC之间的通信知识，并掌握复位、置位、交替等功能键、图形（曲线）显示、动态画面跟踪在触摸屏中的实现方法。   1. 实训模块1： 2. 根据工业机器人学习要点进行专门设计，可以进行包括工具坐标示教、用户坐标示教、圆形、三角形、长方形、S曲线等练习内容。 3. 有效尺寸：≥350\*250\*26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4. 实训模块2： 5. 具有开阔的码垛平台，可以进行丰富的码垛内容和检验码垛的准确性。通过程序可以进行灵活的码垛训练，将工业机器人码垛应用完整的进行训练； 6. 有效尺寸：≥350\*250\*40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7. 实训模块3： 8. 用于工业机器人进行图案绘制或文字书写，掌握机器人虚拟仿真与离线编程技能，并能够基于此模块进行实物验证，提升学生的工业机器人综合应用能力； 9. 画笔工具可有效补偿示教误差，保证笔尖与纸张的有效接触； 10. 有效尺寸：≥350\*250\*26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设置专用夹具，可方便快捷进行纸张的更换和固定，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11. 实训模块4： 12. 采用工业级气动快换，能够完成气路、电路自动结合，配合机器人完成多种工具的灵活切换。快换设计有防错结构，有效防止快换位置错乱引发的碰撞事故； 13. 包含气夹、吸盘、画笔等工装夹具； 14. 有效尺寸：≥φ250\*21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15. 实训模块5： 16. 用于工业机器人夹持套环进行空间轨迹及姿态的示教，掌握机器人虚拟仿真与离线编程技能，并能够基于此模块进行实物验证，提升学生的工业机器人综合应用能力； 17. 有效尺寸：≥350\*250\*400mm，上下面板均为金加工而成，立柱为工业铝型材，底板加工腰形安装孔，可灵活移动和固定。 18. 实训模块6： 19. 配套识别相机单元（提供40H的教学资源），能够进行工件的扫码及识别工作； 20. 不低于500万像素的工业摄像头（彩色），用于形状、颜色等采集； 21. 千兆以太网接口，提供1Gbps宽带，最大传输距离可到100m； 22. 128MB板上缓存用于突发模式下数据传输或图像重传； 23. 支持软件触发/硬件触发/自由运行等多种模式； 24. 支持锐度，降噪，伽马校正，查找表，黑电平校正，亮度，对比度等lSP功能; 25. 彩色相机支持插值，白平衡，颜色转换矩阵，色度，饱和度等； 26. 支持多种图像数据格式输出，ROI,Binning,镜像等； 27. 兼容GigE Vision V2.0协议和GenlCam标准； 28. DC6V-26V宽压供电； 29. 符合CE，FCC，UL，RoHS认证； 30. 8mm焦距工业镜头： 31. 成像面1/1.8"，匹配2.4um像元，分辨率200lp/mm； 32. 焦距覆盖6mm-35mm，提供11°-70°视场角选择； 33. 近距下成像性能优化，最小物距支持0.1m； 34. 结构紧凑，外径仅∅27mm，便于集成安装； 35. 温度补偿设计，-10°~+50°成像性能稳定； 36. 失真度低，0.1%以下的畸变更利于图像分析。 37. 实训模块7： 38. 主要由供料机构、传输机构及工件等组成。 39. 供料机构由井式料仓、料台、圆形工件、标准气缸、检测传感器等组成,主要完成工件的自动上料。 40. 传输机构主要由直流减速电机、传输皮带、定位传感器、皮带滚轮、型材支架等组成，用于传输工件。 41. 整体尺寸：≥650mm\*450mm\*370mm 42. 实训模块8： 43. 主要由型材拼接而成，形成三层四列立体仓库。 44. 每个库位采用专门定制的亚克力板进行标定库位，完成工件的放置与取出。 45. 整体尺寸：≥450mm\*80mm\*650mm 46. ★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三维模型 47. 提供定制实训平台及对象模块三维模型源文件，支持二次开发； 48. 模型支持.STL、.STEP、.IGES、.CATIA、.ACIS格式； 49. 包括实训平台及各个子模块。 |

**二、商务要求**

1、交货地点：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浙江省平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平一路1689号）

2、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40日内供货并前完成安装调试。

3、报价要求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设备的生产（采购）、供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保险、培训、税金、验收、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该项目的所有费用。

4、售后服务

（1）在设备（或系统）整个使用期内，卖方应确保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在4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对故障进行处理，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长不超过24小时必须送达买方。若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应48小时内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

（2）中标人应提供中标货物齐全的资料（包括使用说明、操作手册、合格证明、专用工具和相应质检手续证明文件等）。

（3）投标人必须制定详细而周详的售后服务计划（包括对所投货物的操作培训、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费用含入投标报价。

5、质量保证和标准

（1）本合同项下货物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向采购人移交之日起至少3 年（货物另有超过质保期规定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按就高原则执行），在保修期内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合同内的所有货物要求中标人提供上门服务。

（2）货物的设计及制造标准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或国际）最新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要求。

6、付款方式：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活动适用《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现将相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1.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符合要求的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4.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需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5.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产生中标候选人期间时刻关注项目政采云系统，配合专家组工作，如有询标（澄清、质疑），在30分钟内（具体时间以询标函上规定的时间为准备）通过ＣＡ进行回复。**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平湖技师学院智能制造实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
| 2 |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
| 3 | 供货时间：签订合同后40日内供货并前完成安装调试。 |
| 4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5 | 投标保证金：无。 |
| 6 |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不计息）：无。 |
| 7 | 现场踏勘：自行踏勘。 |
| 8 | 投标文件组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组成。 |
| 9 | 备份投标文件：①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解密失败导致投标供应商投标无效，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提交投标文件后，将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标文件1份下载，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邮件的方式发送至865283305@qq.com。  ④备份电子标文件制作为非强制性，但如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情况造成无效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10 |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
| 11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
| 12 | 评标结果公告：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new/)。本项目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 13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14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置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建议采购人在对采购结果质疑期（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6 | 合同公告：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和平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xszwsjb.jiaxing.gov.cn/phmain/）等网站或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17 | 本项目最高限价： 70万元 |
| 18 | 付款条件：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 |
| 19 |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
| 20 | **演示：供应商演示视频（演示内容详见第四章评分标准）。**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邮寄快递方式或现场送达方式）将材料密封送交到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89号总商会大厦B幢23楼（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收件人：沈女士，联系电话：18767334365/0573-85155086（邮递的各投标人务必随时跟踪邮件配送进度，及时告知招标代理机构并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前将材料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未告知的投标单位后果自负。） |
| 21 | 信用记录：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22 |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结束后递交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
| 23 | 政策说明：  （1）项目属性：货物类  （2）所属行业：工业  （3）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 |
| 24 | **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给招标代理公司。（招标代理费计算方法：按“计价格（2002）1980号和财库（2018）2号”文件“货物招标”计算基准价收费。收费基数为采购项目中标价，基准收费乘以平湖市教育局招标代理入围单位报的优惠后的中标费率0.52（计算后不足3500元的按3500元计收））。**（报价无须单列）** |
| 25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人”）和采购人。

2.“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

**（三）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采购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九）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进行处罚；还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由中标人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招标文件需求清单表中所提到的品牌，均为参考品牌，欢迎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竞争。

▲**（十）特别说明：**

1.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十一）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认为代理机构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复评等程序，在该程序操作过程未明显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时，不得提出疑义。

4.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人澄清。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获取人。

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建议根据招标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一一关联。**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组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资格响应文件：**

1.1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以下a~e项是基本资格条件对应证明材料的具体内容，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其中b~e只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d.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e.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2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具体要求详见公告）**

**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是评审小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合格性审查的评审依据，供应商应上传上述资料。未按要求出具上述证明材料或出具的证明材料不完整的，资格性审查均不予通过。**

**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2.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2.4诚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2.5同类政府采购项目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2.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7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8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2.9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10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2.11投标单位参与综合评分时需提供的证明文件；

2.1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3、投标报价文件：**

3.1投标函；

3.2开标一览表；

3.3投标报价明细表；

3.4价格政策优惠相关资料（如有）；

3.5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和招投标、审计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2.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2）在资信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服务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不符合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4.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且高于总价5％的。

（5）其他未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电子开评标及评审程序

**2.1投标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开启报价环节，供应商需在系统里CA签字确认；**

2.2.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2.4评标委员会撰写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 5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供应商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各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评标委员会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如果供应商代表拒绝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出无效标处理。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标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1.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监督管理部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平湖技师学院智能制造实训基地升级改造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40分，资信及商务技术分60分组成。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资信及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按照上述条件依然无法确定投标人排序先后的，则由投标人代表抽签决定排名。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4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1）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

（2）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本项目按《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进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小微企业（包括联合体内的小微企业和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按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报价不予扣除。

（5）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执行。

**（二）资信及技术分（60分）：**

**各评委成员按评标具体办法独立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打分保留一位小数。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及商务分值为所有评标成员给出的值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法）**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满足招标货物的所有功能、性能及技术招标要求 |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包括所投标产品基本性能、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等），要求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非实质性技术指标负偏离每一项扣减1分，扣完为止。**（注：如有偏离，必须在技术参数表中如实列明偏离情况。）** | 0-20分 |
|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符合项目需求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 | 0-4分 |
| 设备改造后的环境建设方案 | 根据是否考虑学校已有设备、场地尺寸、效果图的美观性等综合评分，根据提供三维效果图及清单进行综合评审，不提供该项不得分。 | 0-4分 |
| 培训方案 |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全面、详尽、科学的培训计划（培训人员、人数、方式、地点、时间等实质性内容）并按承诺计划实施，根据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周到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 0-4分 |
| 售后服务 |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保修年限，响应时间、保修部件范围，保修、服务标准，人员配备等）情况综合评分。 | 0-4分 |
| 质保服务 | 设备硬件质保期不低于三年，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 0-2分 |
| 演示 | 演示点1：“实训示教系统”中的⑥--⑨项硬件进行演示，展示直流可调电源和数字PLC模块的型号和参数，且具备安全保护。（0-3分）  演示点2：“实训示教系统”中的⑩实训对象模块，对其中的十字交通灯、水塔水位自动控制模块，进行视频演示。（0-4分）  演示点3：“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三维模型”：提供定制实训平台及对象模块三维模型源文件进行视频演示，包括实训平台及各个子模块。（0-4分）。  演示点4：“实训模块4”中的气动快换装置进行功能演示，，能实现气动控制来夹具的自动更换。（0-3分）  由评委根据以下内容演示效果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打分。按照每一细项进行演示，不演示或者使用PPT,WORD等文本形式演示者不得分。  演示时长不超过8分钟，不包括专家提问时间。  **（注：演示内容以视频形式提供，投标人须将视频拷贝至U盘在开标前提供，不提供者不得分。）** | 0-14分 |
| 供应商综合实力 | 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下列认证：（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 0-3分 |
| 政策分 | 所投核心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0-2分 |
| 成功案例及业绩 | 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或设备生产厂家具有智能制造或机器人等同类项目成功实施案例证明的，每提供1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和验收单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0-3分）** | 0-3分 |

注：以上各项，如有缺项，该项得0分。

**三、注意事项**

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提出的询标内容将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系统发至相关投标人，投标人需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系统在询标规定的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未按询标规定的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系统作出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情况处理。

2、评审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CA签章的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招标编号：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书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代理机构：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文本；

（2）招标文件与采购投标文件；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

本次采购的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采购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明确。

2、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的生产（采购）、供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保险、培训、税金、验收、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该项目的所有费用。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3项：

（1）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付款程序为；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须财政直接支付，付款程序为；

（3）其他方式：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

4、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招投标文件规定，未规定时按以下 \_\_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_\_\_\_\_\_\_\_\_（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

若收取了履约保证金，则不应重复设置尾款支付条件。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2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_\_\_\_\_\_\_\_\_（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_\_\_\_元（不得高于本合同金额的0.5%）。履约保证金在\_\_\_\_\_\_\_\_\_（时间）退还乙方。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合格产品。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而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且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本项目提供设备质量保修期年（若设备原厂商提供更长质保期，则按最长的质保期执行），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卖方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实行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在设备（或系统）整个使用期内，卖方应确保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在4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对故障进行处理，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长不超过24小时必须送达买方。若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应48小时内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

**第六条 交货（服务期）**

1、交货期**（服务期）**：；

2、交货（服务）地点：

3、安装、调试事宜：

4、乙方在交货同时，应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第七条 调试和验收**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需进行调试的，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3、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需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4、验收完毕乙方应出具验收结果报告，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

**第九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或竞争性谈判、询价）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平湖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备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 五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 份， 一 份留嘉兴市中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备查（若执行政采贷，另加二份）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鉴证日期: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各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资格响应文件要求出具全部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单位）**：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具体要求详见公告）**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浙江省范围内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都是真实的、合法的。

3.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5.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6.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3.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参加贵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情形，保证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

3、我方未处于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处罚的期限内；

4、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或参与串标、抬标及围标等行为，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行政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解除合同、拒绝后续政府采购投标、不良行为记录等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4.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 | | | | |
| 地 址 |  | | | | | |
| 概 况 | 成立和注册时间 |  | | 注册资金 |  | |
| 法人代表 |  | | 电 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 | 电 话 |  | |
| 职工总数 |  | | 技术人员数 |  | |
| 占地面积 |  | | 建筑面积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 固定资产原值： | | |
| 负 债： | | 固定资产净值： | | |
| 年 度 | 主营收入(万元) | 收入总额(万元) | 利润收入(万元) | 净利润收入(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投标人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投标人优势及特长 |  | | | | | |

说明：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5.同类政府采购项目业绩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合同金额(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中所列业绩如与资信评分有关的，出具的证明材料需满足评审依据，否则不予得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6.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相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7.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文件响应 | | 偏离  情况 |
| 项目 | 要求 | 货物名称 | 性能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8.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专业技术资格 |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编号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典型业务  与技术专长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单位针对该项目的销售、培训、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配备的人员。**

**2、附各专业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

**4、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四、报价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公告，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文件1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90\_个日历天。

7.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果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8.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9.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认可贵方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复评等程序，不提出疑义。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规定。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开标一览表**

**投标(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  |  |  |
| 大写 | | 元整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包括设备的生产（采购）、供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保险、培训、税金、验收、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该项目的所有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投标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  名称 | 数量 | 计量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元 |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包括设备的生产（采购）、供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保险、培训、税金、验收、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该项目的所有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相应报价相一致。

４、须按采购清单顺序填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出具声明函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有）

1. 供应商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策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将以下表格填写完成后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发送给代理公司（邮箱：**[**865283305@qq.com），不要封存于投标文件里）**](mailto:513279454@qq.com），不要封存于投标文件里）)

（采购人）：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口不存在利害关系口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己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口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口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昔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己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